洛阳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关于9家单位政务信息化运维项目

采 购 文 件

采购项目编号：洛直政采招标(2023)0410号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项目编号：洛采公开-2023-137

代理机构编号：ZXCG-2023-032号

中轩项目管理
ZHONGXUAN PROJECT MANAGEMENT

采购单位：洛阳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中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七月

目　　录

目　　录 2

第一章 采购公告 9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13

1、总则 20

2、采购文件 23

3、投标文件 24

4、投标文件提交 26

5、开标 27

（5）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9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29

6.2 资格审查与评标原则 29

资格审查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29

6.3 资格审查与评标 29

6.3.1 资格审查小组与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五章“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五章“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资格审查与评标依据。 29

6.3.2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29

6.3.3 本次招标采用电子化评标，如“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系统出现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组织评审。 29

7、确定成交及合同授予 29

8、纪律和监督 30

9、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2

10、公开招标失败转为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 32

附件：质疑函范本.....34

第三章采购需求.....35

一、项目概况.....35

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35

3.项目地点：洛阳市.....35

4.服务期：一年。.....35

5.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现行有关规范、规定的要求。.....35

二、技术要求.....35

第四章合同(样本).....39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40

1、评审方法.....40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总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总报价也相等的，以实施方案得分高的优先；如果实施方案得分也相等，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的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40

2、评审标准.....40

3、评审程序.....41

4、评分标准说明.....42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43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53

一、投标文件格式.....56

一、封面.....57

二、投标函.....58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60

四、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61

五、资格证明材料.....62

六、开标一览表.....65

七、服务报价明细表 66
八、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68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69
十、监狱企业证明文件.....70
十一、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71
十二、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72
十三、项目实施方案 73
十四、辅助资料表.....74
十五、后续服务及优惠条件 76
十六、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77
十七、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78
十八、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79
十九、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80
二十、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81

计价软件电子加密锁实名管理的有关要求

一、电子加密锁实名信息管理库中包含计价软件电子加密锁持有者相关信息。持有者为企业的,实名信息包含单位名称、统社会信用代码、初次登记信息、后续变更信息等;持有者为个人的,实名信息包含个人姓名、身份证号码、初次登记信息、后续变更信息等。

二、各计价软件开发公司应配合计价软件电子加密锁实名制管理工作,按照实名管理的要求对各自开发的计价软件进行调整,增加实名信息登记、变更窗口。对未进行实名制登记的计价软件电子加密锁,各造价软件开发公司应限制其生成投标报价文件。

三、2020年9月30日起,各计价软件电子加密锁的持有者,应在使用计价软件电子加密锁时将实名信息在计价软件实名制登记窗口进行填报登记。投标人承担因其未按要求填报登记实名信息造成投标失败的风险。

四、计价软件电子加密锁持有者变更实名信息的,应在各计价软件实名信息变更窗口填报变更信息,但每年最多可变更2次信息。

五、在评标时,电子开评标系统将对各投标单位加密锁信息与计价软件电子加密锁实名信息管理库内的信息进行比对,并将计价软件电子加密锁持有者的实名信息及变更信息进行展示。

特 别 提 示

1、投标文件的制作

1.1 投标人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1.2 投标人凭 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采购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采购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锁和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lytf 格式和*.nly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锁。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1.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1.4 采购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被否决的风险。

1.5 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采购文件有关要求进行响应，涉及资格性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2、投标文件的提交

2.1 除电子投标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2.2 投标人应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l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投标人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 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2.3 投标人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

2.4(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nlytf 格式)(U 盘介质)，密封包装，注明项目名称，并在封套上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3. 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

3.1 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www.hngp.gov.cn)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lyggzyjy.cn)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采购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采购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采购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响应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3.2 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4、磋商开启

4.2.1 采购人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启磋商活动，投标人授权代表应携带企业 CA 锁参加。

4.2.2（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同投标人代表检查自己的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4.2.3 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解密。

4.2.4（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如投标人现场解密失败，投标人应使用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4.2.5（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磋商开启前没有提交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视同放弃使用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磋商。未加密的投标文件现场无法成功上传的，响应无效。

4.2.6（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仅仅作为网上提交的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在特殊情况下才启用的备份资料。没有提交网上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仅提交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响应无效。

5、为便于投标人（投标人）制作投标（响应）文件，本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所列招标投标的主体称呼及专业术语，也适用于政府采购非招标方式（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对应的主体称呼及专业术语。

第一章 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洛阳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关于9家单位政务信息化运维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3年07月31日09时05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洛采公开-2023-137

2、项目名称：洛阳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关于9家单位政务信息化运维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5215200.00元　最高限价：52152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洛直政采招标(2023)0410号	洛阳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关于9家单位政务信息化运维项目	5215200.00	52152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标段划分：本次采购共一个标段。

（2）采购内容：洛阳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统筹运维全市政务信息化平台，针对洛阳市9家单位运维服务采购内容如下：　(详见采购文件)

①、中共洛阳市委政法委员会：“雪亮工程”网络传输链路租赁费和前端供电费用（内容分为公安视频专网线路费、100M互联网接入专线线路费、100M VPN监控点位链路费、前端点位电费）；

②、洛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场监督管理局网站运维（包括内部业务系统和外网门户系统）、企业公示信息共享平台和业务专网网络运维；

③、洛阳市教育局电化教育馆：教育城域网门户网站维护费及网站安全数字证书；

④、洛阳市城市管理执法支队：洛阳市城市管理局餐饮油烟在线监控平台。内容包括：餐饮油烟在线监控平台(含硬件支持设备如服务器、交换机、防火墙、路由器)；

⑤、洛阳市统计局：内部系统补丁升级服务；

⑥、洛阳市水利局：网站升级改版、网络安全优化、视频会议及广播系统运维；

⑦、洛阳市人社局：服务器及网络设备托管服务；

⑧、洛阳市博物馆：洛阳市文物系统数据信息平台运行维护服务；

⑨、洛阳市大数据中心：洛阳智慧城市云平台第二阶段后续运维及维保服务。

（3）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4）服务周期：一年

（5）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现行有关规范、规定的要求。

6、合同履行期限：一年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1）本项目支持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采购；执行优先采购节约能源、保护环境等政府采购政策。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

（2）根据洛财购[2021]4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投标人，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luoyang.hngp.gov.cn/)，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

（2）根据洛财购[2021]11号文件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时，按照规定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函》（详见采购文件第七章）。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投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投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3）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投标的，提供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提供身份证以及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的授权委托书。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对本项目投标。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3年07月10日至2023年07月14日，每天上午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

3.方式：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上获取。请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lyggzyjy.ly.gov.cn/TPBidder)”进行用户注册，办理数字证书后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包），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包）分别下载。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下载。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主体注册CA办理”和“洛阳政府采购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用）”。

4.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3年07月31日09时05分（北京时间）

2.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采购）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投标人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3年07月31日09时05分（北京时间）

2.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五室(洛龙区开元大道与永泰街交叉口西南角洛阳市民之家六楼)。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洛阳市）政府采购网》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洛阳市）》网站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2023年07月10日至2023年07月14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

投标人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如果有）。

八、凡是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洛阳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地址：洛龙区开元大道与永泰街交叉口西南角洛阳市民之家

联系人：曹先生

联系方式：0379-6390448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中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333号炎黄科技园B4研发楼10层

联系人：赵先生

联系方式：0379-6581188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赵先生

联系方式：0379-65811886

4.监管部门、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监管部门：洛阳市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政府采购科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3259707

2023年07月07日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名称	内容
1.1.2	采购人	名称：洛阳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地址：洛龙区开元大道与永泰街交叉口西南角洛阳市民之家 联系人：曹先生 联系方式：0379-63904480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中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333号炎黄科技园B4研发楼10层 联系人：赵先生 联系方式：0379-65811886
1.1.4	采购项目名称	洛阳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关于9家单位政务信息化运维项目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1）本项目支持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执行优先采购节约能源、保护环境等政府采购政策。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 （2）根据洛财购[2021]4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投标人，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luoyang.hngp.gov.cn/)，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1.1.6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项目编号	洛采公开-2023-137
1.1.7	采购项目编号	洛直政采招标(2023)0410号
1.1.8	代理机构编号	ZXCG-2023-032号
1.1.9	采购内容	洛阳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统筹运维全市政务信息

		化平台，针对洛阳市9家单位运维服务采购内容如下： 1.中共洛阳市委政法委员会：“雪亮工程”网络传输链路租赁费和前端供电费用（内容分为公安视频专网线路费、100M互联网接入专线线路费、100M VPN监控点位链路费、前端点位电费）； 2.洛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场监督管理局网站运维（包括内部业务系统和外网门户系统）、企业公示信息共享平台和业务专网网络运维； 3.洛阳市教育局电化教育馆：教育城域网门户网站维护费及网站安全数字证书； 4.洛阳市城市管理执法支队：洛阳市城市管理局餐饮油烟在线监控平台。内容包括：餐饮油烟在线监控平台(含硬件支持设备如服务器、交换机、防火墙、路由器)； 5.洛阳市统计局：内部系统补丁升级服务； 6.洛阳市水利局：网站升级改版、网络安全优化、视频会议及广播系统运维； 7.洛阳市人社局：服服务器及网络设备托管服务； 8.洛阳市博物馆：洛阳市文物系统数据信息平台运行维护服务； 9.洛阳市大数据中心：洛阳智慧城市云平台第二阶段后续运维及维保服务。
1.1.10	采购包划分	本次采购共1个包。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付款方式	分期付款,采购人分2次向投标人支付此合同的全部款项,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第一次付款；本合同生效后30个工作日内，各项目运转平稳，经验收合格后，且采购人收到投标人开具的合法发票后，采购人向投标人支付第一笔款，即合同总额的70%。 第二次付款：运维服务满6个月后，各项目运转平稳，经

		验收合格后，且采购人收到投标人开具的合法发票后3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投标人支付剩余进度款，即合同总额的30%。
1.3.1	服务周期	一年
1.3.2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及现行有关规范、规定的要求
1.3.3	履约验收	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采购文件、成交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验收情况作为支付价款的依据。
1.3.4	售后服务要求：	投标人必须对售后服务，做出实质性承诺，否则将不被接受。承诺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服务期内免费提供技术支持； 2.定期巡查系统运行情况，当系统出现故障时、在接到招标人通知，应1小时内给于响应，尽快解决故障问题； 3.投标人提供常见问题的预防方法与解决技巧，提供客户培训以提高服务质量； 4.定期巡查各单位系统运行情况，投标人提供工程师联系方式或技术服务电话。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采购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1.9.1	踏勘现场	☑不召开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在磋商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 形式：/
1.11.1	分包	☑不允许
1.12.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服务周期；** **付款方式；**

		质量要求； **投标有效期：** **售后服务要求：** **其他：**
1.12.3	偏差	允许正偏差，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不允许负偏差，其余要求和条件有负偏差的扣除相应分数。
2.1	构成采购文件的其他资料	/
2.2.1	投标人提出问题或要求澄清采购文件的截止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0 日前由投标人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受理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2.2.2	采购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形式	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网站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采购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采购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采购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响应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3.2.3	报价方式	总价
3.2.4	预算控制金额	预算控制金额：<u>5215200.00 元</u> 投标人的报价超过本预算的，其响应将被否决。
3.2.5	报价的其他要求	/
3.3.1	投标文件有效期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有效期短于该期

		限的响应将被拒绝。
3.4.1	投标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发布的《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但投标人应做出如下承诺：①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不撤回、不修改投标文件；②如果中标，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同时，向代理机构足额交纳代理服务费，否则，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带来的一切损失；③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时间内，按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一切损失，并愿意接受政府采购部门的处罚。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	/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无
3.6.1	是否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签章： 投标人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规定进行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盖单位章和（或）签字的地方，投标人均应使用CA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签章。签字可以是手签后上传的，也可以是电子手写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签章。
4.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4.2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4.3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lytf 格式）；
4.4	投标文件上传问题联系方式	投标人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

		系。联系方式：400-998-0000；0379-69921055。
4.5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否
5.1	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时间：同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地点：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洛阳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录（网址为 http://t.cn/A6huPR0a），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操作手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 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专家 4 人。 专家由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抽取。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3 名/包
7.1.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是
7.1.2	确定中标的原则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排列顺序确定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为中标候选人，并确定第一名为中标人。如中标候选人出现并列，由评标委员会选取较重要的技术参数小分值由高到低确定排名。
7.2	中标结果公布媒介及期限	公布媒介：同公告媒体 公告期限：1 个工作日
7.4.1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按成交金额的 3%收取或工程担保和保险担保，中标人以转账或银行保函的形式向采购人提交。 ☑免收履约保证金。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	质疑函建议当面递交；若需邮寄，交邮前应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受质疑函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本项目采购公告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监管部门：洛阳市财政局 2、按照《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洛财购［2021］11号)要求，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投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3、按照《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洛财购［2021］11号)要求，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 （1）投标人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被相关监督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处在处罚有效期内； （3）曾作出采购虚假承诺； （4）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行政规章或各级政策文件规定的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 4、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无。
10	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现金或转账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此费用由投标人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

1、总则

1.1 采购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采购。

1.1.2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采购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第七条：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 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4）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5)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 号）、洛阳市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洛财购〔2021〕1 号)“三是对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小微企业报价不再给予价格扣除”。

1.1.6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 采购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8 代理机构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9 采购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0 采购包划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

1.2.1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付款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 服务周期、质量等

1.3.1 服务周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2 质量目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3 履约验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售后服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投标人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具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1.4.1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3）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公告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4）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采购项目中参与，否则各相关投标文件均无效。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2）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3）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5）为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或与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6）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8）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9）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10）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11）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采购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9.5 投标人成交后，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借口，而提出延长工期和提高工程造价等要求。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采购人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1.11.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工程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工程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1.2 成交投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成交投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响应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偏差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超出的响应将被否决。

2、采购文件

2.1 采购文件的组成

本采购文件包括：

（1）采购公告；

（2）投标人须知；

（3）采购需求；

（4）合同（样本）；

（5）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6）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7）投标文件格式；

（8）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对采购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采购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要求对采购文件予以澄清。

2.2.2 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出。澄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10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2.3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采购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采购文件有质疑的，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

3、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详见采购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一、封面

二、响应函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四、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五、资格证明材料

六、开标一览表

七、报价一览表

八、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十、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十一、辅助资料表

十二、承诺书

十三、实施方案

十四、其他资料

十五、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十六、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十七、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十八、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投标人在评审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报价

3.2.1 报价涉及货币的应为人民币，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供应商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报价并填写报价明细表。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报价的其他要素。总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总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3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4 采购人设有预算控制金额的，投标人的报价不得超过预算控制金额，预算控制金额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文件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采购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4 投标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发布的《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但投标人应做出如下承诺：①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不撤回、不修改投标文件；②如果中标，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同时，向代理机构足额交纳代理服务费，否则，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带来的一切损失；③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时间内，按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一切损失，并愿意接受政府采购部门的处罚。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根据第六章内容提供证明材料。

3.5.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资格审查资料。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方案，否则其响应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提交备选方案的，只有成交投标人所提交的备选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成交投标人的备选方案优于其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编制的响应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制作

3.7.1 投标人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3.7.2 投标人凭 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采购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采购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锁和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lytf 格式和*.nly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锁。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3.7.4 采购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否决的风险。

3.7.5 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采购文件有关要求进行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性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4、投标文件提交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的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提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等方式。除电子投标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4.2.2 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4 投标人应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l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投标人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 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4.2.5 投标人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6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投标文件或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撤回投标文件的操作。

4.3.2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5、开标

5.1 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启开标活动。

5.2 开标开启规定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6、资格审查与评标

6.1 资格审查小组与评标委员会

6.1.1 采购人负责资格审查。采购人组建资格审查小组，可以由采购人代表以及采购代理机构组成，在资格审查中为采购人提供支持和帮助。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以及评审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2）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3）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资格审查与评标原则

资格审查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资格审查与评标

6.3.1 资格审查小组与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五章“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五章“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资格审查与评标依据。

6.3.2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3 本次招标采用电子化评标，如“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系统出现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组织评审。

7、确定成交及合同授予

7.1 确定成交的原则

7.1.1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成交投标人。

7.1.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的原则确定成交投标人。

7.2 成交结果

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采购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7.3 中标通知

中标人应在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后的1个工作日内领取《中标通知书》，逾期未领的，视同第1个工作日内已领取。《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

7.4 履约保证金

免收

7.5 签订合同

7.5.1 依据洛财购[2022]5 号文件，采购人和成交投标人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根据采购文件和成交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投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的，成交投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7.5.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成交投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给成交投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5.3 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8、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8.1.1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8.1.2 不得与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1.3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委员会依法依规评审，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审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8.1.4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1.5 不得接受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贿赂，或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8.1.6 不得无正当理拒绝与成交投标人签订合同；

8.1.7 参与采购活动的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1.8 采购过程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8.2.1 不得以他人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8.2.2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不得与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串通；

8.2.3 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谋取成交；

8.2.4 不得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不得虚假响应，不得恶意低价响应；

8.2.5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8.2.6 不得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或成交后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8.2.7 不得恶意诋毁其他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8.2.8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8.3.1 确定参与评审至评审结束前，不得私自接触投标人；

8.3.2 不得与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3.3 不得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和说明；

8.3.4 不得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8.3.5 不得对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8.3.6 不得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

8.3.7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接受投标人、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3.8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8.3.9 不得使用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8.3.10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其他评审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8.3.11 在评审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

8.3.12 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

8.3.13 不得泄露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3.14 评标委员会成员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应当回避；

8.3.15 在参与政府采购评审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8.4.1 不得接受投标人、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4.2 不得与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专家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4.3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8.4.4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8.4.5 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

8.4.6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4.7 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4.8 在参与或服务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5 质疑和投诉

8.5.1 投标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的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有权在法定质疑期内，按规定的程序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一次性实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质疑函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定的范本（见附件：质疑函范本）。质疑函及授权委托书应按规定签字并加盖公章。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5.3 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投标人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实名向（项目所属）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5.4 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投标人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9、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公开招标失败转为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

10.1 本项目（标段）招标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并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只有两家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照规定程序报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该两家投标人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招标文件中的采购需求编制谈判文件，成立谈判小组，由谈判小组对谈判文件进行确认。

10.2 公开招标失败项目转为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的，原招标文件的采购需求转为谈判文件的相应内容。投标人的原投标文件转为谈判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转为谈判小组，不再按原评标办法对原投标人（以下称为供应商）进行评审打分，并按下述程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10.3 谈判的主要程序

10.3.1 谈判小组对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10.3.2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10.3.3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对谈判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须经采购人代表签字确认。谈判小组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10.3.4 供应商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投标文件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0.3.5 谈判文件详细列明采购项目的技术、服务要求后，谈判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10.3.6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0.3.7 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附件：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投标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章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本次采购项目为洛阳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关于9家单位政务信息化运维项目，共1个标段。

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3.项目地点：洛阳市

4.服务期：一年。

5.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现行有关规范、规定的要求。

二、技术要求

根据《洛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洛阳市数字政府建设方案的通知》（洛政〔2022〕35号）要求，市政数局统筹运维全市政务信息化平台。现针对**中共洛阳市委政法委员会、洛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洛阳市教育局电化教育馆、洛阳市城市管理执法支队、洛阳市统计局、洛阳市水利局、洛阳市人社局、洛阳市博物馆、洛阳市大数据中心**共 9 家单位 13 项运维服务需求进行采购，各单位同原软件开发公司对本次运维中涉及的源代码进行梳理、移交，确认源代码的完整性，可直接编译供运维使用；具体运维服务要求如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中共洛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洛阳市政法委信息化运维内容共1项，运维内容为：“雪亮工程”网络传输链路租赁费和前端供电费用(内容分为公安视频专网线路费、100M互联网接入专线线路费、100M VPN监控点位链路费、前端点位电费）。

运维目标：提供至每个监控点位网络线路与相应的接入设备及线缆，保障网络传输链路稳定。对接入线路故障及时维护，保障网络传输稳定。配合进行前端设备电力接入，对供电线路故障及时进行维修，保障电力稳定供应。

（二）洛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洛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次运维的内容共3项，市场监督管理局网站运维（包括内部业务系统和外网门户系统）、企业公示信息共享平台和业务专网网络运维。

洛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门户网站和公示平台运维内容包含：服务器运维、网站及公示平台运维。

洛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网络运维内容包含：17个县区分局行政服务大厅和195个工商所业务网络。业务专网光纤243条，互联网出口5条，政务外网出口3条。内网318个VLAN。三层网络设备56台，二层网络设备302台。

运维目标：保障网站及公示平台稳定运行；保障数据接口正常推送数据；保障网络系统正常运行；须提供驻场服务。

（三）洛阳市教育局电化教育馆

洛阳市教育局电化教育馆本次运维内容共1项,教育城域网门户网站维护费及网站安全数字证书。教育城域网门户网站运维服务内容为：网站改版升级及运行维护、购买安装SSL证书。

运维目标：保证网站稳定可靠运行，确保https数字证书安全有效。

（四）洛阳市城市管理执法支队

洛阳市城市管理执法支队本次运维内容共1项,洛阳市城市管理局餐饮油烟在线监控平台。

餐饮油烟在线监控平台运维内容为：服务器、交换机、防火墙、路由器及软件平台运维。

运维目标:保障业务系统稳定正常运行；保障系统与资料安全；提高报警准确率。保障餐油烟平台检测设备处于良好工作状态。

（五）洛阳市统计局

洛阳市统计局运维内容共1项，系统补丁升级服务，对内部在用的系统服务器提供补丁安装升级服务。同时，针对日常运维过程中出现的技术问题，提供技术咨询支持服务。

运维目标:完成内部系统服务器软件补丁升级操作，保障系统运行稳定可靠；针对运维支持咨询事项，应及时响应处理。

（六）洛阳市水利局

洛阳市水利局运维内容共3项，分别是网站升级改版、网络安全优化、视频会议及广播系统运维。

水利局官方门户网站运维服务内容为网站改版升级及运行维护。

网络安全运维：网络优化及 IPv6 支持改造。

视频会议及广播系统运维包含 4 个机柜、LED 大屏幕、MCU 设备、高清视频终端、遥控模块终端、时序开关、音响等设备硬件维护。

运维目标：保障网站的稳定性和可靠性；提高网站的访问速度和响应速度；提高网站的易用性和用户体验；降低网站安全漏洞风险。优化防火墙与上网行为管理安全策略，减少服务器开放端口，提升网络 IPv6 支持，保障汛期网络畅通。保障视频会议正常运行。

（七）洛阳市人社局

洛阳市人社局运维内容共 1 项，提供服务器与网络设备托管服务。人社局有 30 个机柜，150 多台服务器与网络设备。机柜托管服务维护内容如下：

1、提供相关服务和设施供人社局放置机柜设备及正常使用服务;

2、为人社局提供设备安装、联网调试、现场系统维护等工作开展提供必要的协助和配合；

3、向人社局提供主机托管期间需要的终端设备安装、维护及使用指导服务。

运维目标：保障机房空调及送风系统稳定运行；保障机房视频监控、动力环境监控系统运行平稳可靠；保障机房内消防安全；保障机房 UPS 供电设备正常运行；保障机柜内部设备正常运行。

（八）洛阳市博物馆

洛阳市博物馆信息化运维内容共 1 项，洛阳市文物系统数据信息平台运行及维护。

运维目标：保障平台的稳定性和可靠性；提高网站的访问速度和响应速度；提高网站的易用性和用户体验。

（九）洛阳市大数据中心

洛阳市大数据中心运维内容共 1 项,洛阳智慧城市云平台第二阶段后续运维及维保服务。主要是对洛阳市智慧城市云平台软件维保以及硬件的维护和管理，提供云平台安全服务、党政办公大楼机房基础设施改造与楼内网络技术支持等运维服务。

运维内容：

1、机房基础设施系统维护:主要为智慧城市云平台第二阶段建设项目以及党政服务大楼中和原机房在用的一套 UPS 系统、空调冷风系统 7 台设备、消防系统、场地监控系统、综合布线系统、15 套模块化机柜、532 ㎡微孔天花板、419 ㎡防静电地板、60 盏LED 灯等提供更换维护。

2、硬件设备维保:主要为智慧城市云平台第二阶段建设项目以及党政服务大楼中的

18 台服务器、1 台存储设备、23 台网络设备、11 台安全设备等设备提供维保服务。

3、软件平台运维与服务:主要为智慧城市云平台第二阶段建设项目中的服务器操作系统、中间件软件、数据库软件、数据共享交换系统和 176 个虚拟化软件提供运维支持服务;

运维目标：确保云平台服务器平稳运行；提高网络的性能和稳定性；监控网络流量和安全事件；建立完善的备份和恢复机制，保证系统数据的安全性和可用性；确保能够高效处置突发事件；保障党政办公大楼专网接入设备，安全设备等稳定运行；保障机房精密空调、UPS 供电、消防等基础设施处于良好的工作状态；保障云平台第二阶段硬件设备、软件平台和前置交换软硬件模块稳定有序运行；须提供 7*24 小时驻场服务。。

第四章合同(样本)

双方应根据采购文件、中标通知书、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包括澄清说明），以及与本项目采购相关的资料、图纸签订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背离采购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

通用合同条款参照国家现行标准执行；专用合同条款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洛阳市市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微企业信用融资信用担保合作金融机构名单》下载地址：

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luoyang.hngp.gov.cn/）首页“文件下载”栏。

《洛阳市市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微企业信用融资信用担保合作金融机构名单》下载地址：

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luoyang.hngp.gov.cn/）首页“文件下载”栏。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投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1、评审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总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总报价也相等的，以实施方案得分高的优先；如果实施方案得分也相等，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的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2、评审标准

2.1 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标准

2.1.1 资格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分标准。

2.2.2 评分标准：具体评分标准见第六章。

3、评审程序

3.1 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

3.1.1 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本章第 2.1.1 款和第 2.1.2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投标文件。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采购文件的偏差超出采购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有串通、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其投标文件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1.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取所有评委打分分数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各项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评标委员会汇总投标人的各项得分，相加后为投标人最终得分。

3.2.4 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审和打分，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并列。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

4、评分标准说明

4.1 关于价格扣除和评审报价的说明

4.1.1 价格扣除

根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 号)的规定，投标人为小微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 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小微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如实出具招标文件规定格式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划分依据：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初步条款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符合性评审	与营业执照一致	与营业执照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招标预算控制价预算控制价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采购文件“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投标有效期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有效期短于该期限的响应将被拒绝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资格评审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被授权委托人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信用承诺函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详细条款	最低分	最高分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经济标评分参数		15.00	投标报价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评审且评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

				分=(评标基准价 / 评审报价)×15 根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 号)的规定， 1.本项目对中小企业作为投标人所提供的小微企业生产的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为响应人所提供的本企业生产的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所投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企业产品报价=所投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企业产品报价合计×（1-10%)，同一响应人（包括联合体）同一产品，小微、监狱、残福企业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技术标评分参数	0.00	4.00	中共洛阳市委政法委员会运维服务方案	投标人应充分理解信息化运维实施要求，运维方案具体详实。需包含中共洛阳市委政法委员会具体运维服务内容，需保障运维总方案科学合理。要求对运维项目的项目概况、项目内容、运维目标及运维工作内容进行详细描述，基于

				投标人所做方案进行打分：方案内容完整科学、逻辑清晰、可行性程度高的得4分；方案内容完整、可行性程度较高的得3分；方案内容较完整、可行性程度较高的得2分；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可行性一般的得1分；方案不全、缺少基本内容、可行性程度差的得0.5分；缺项不得分。
	0.00	4.00	洛阳市市场监管局运维服务方案	投标人应充分理解信息化运维实施要求，运维方案具体详实。需包含洛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具体运维服务内容，需保障运维总方案科学合理。要求对运维项目的项目概况、项目内容、运维目标及运维工作内容进行详细描述，基于投标人所做方案进行打分：方案内容完整科学、逻辑清晰、可行性程度高的得4分；方案内容完整、可行性程度较高的得3分；方案内容较完整、可行性程度较高的得2分；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可行性一般的得1分；方案不全、缺少基本内容、可行性程度差的得0.5分；缺项不得分。
	0.00	4.00	洛阳市教育局电化教育馆运维服务方案	投标人应充分理解信息化运维实施要求，运维方案具体详实。需包含洛阳市教育局电化教育馆具体运维服务内容，需保障运维总方案科学合理。要求对运维项目的项目概况、项目内容、运维目标及运维工作内容进行详细描述，基于

				投标人所做方案进行打分：方案内容完整科学、逻辑清晰、可行性程度高的得4分；方案内容完整、可行性程度较高的得3分；方案内容较完整、可行性程度较高的得2分；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可行性一般的得1分；方案不全、缺少基本内容、可行性程度差的得0.5分；缺项不得分。
	0.00	4.00	洛阳市城市管理执法支队运维服务方案	投标人应充分理解信息化运维实施要求，运维方案具体详实。需包含洛阳市城市管理执法支队具体运维服务内容，需保障运维总方案科学合理。要求对运维项目的项目概况、项目内容、运维目标及运维工作内容进行详细描述，基于投标人所做方案进行打分：方案内容完整科学、逻辑清晰、可行性程度高的得4分；方案内容完整、可行性程度较高的得3分；方案内容较完整、可行性程度较高的得2分；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可行性一般的得1分；方案不全、缺少基本内容、可行性程度差的得0.5分；缺项不得分。
	0.00	4.00	洛阳市统计局运维服务方案	投标人应充分理解信息化运维实施要求，运维方案具体详实。需包含洛阳市统计局具体运维服务内容，需保障运维总方案科学合理。要求对运维项目的背项目概况、项目内容、运维目标及运维工作内容进行详细描述，基于投标人所

				做方案进行打分：方案内容完整科学、逻辑清晰、可行性程度高的得 4 分；方案内容完整、可行性程度较高的得 3 分；方案内容较完整、可行性程度较高的得 2 分；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可行性一般的得 1 分；方案不全、缺少基本内容、可行性程度差的得 0.5 分；缺项不得分。
	0.00	4.00	洛阳市水利局运维服务方案	投标人应充分理解信息化运维实施要求，运维方案具体详实。需包含洛阳市水利局具体运维服务内容，需保障运维总方案科学合理。要求对运维项目的项目概况、项目内容、运维目标及运维工作内容进行详细描述，基于投标人所做方案进行打分：方案内容完整科学、逻辑清晰、可行性程度高的得 4 分；方案内容完整、可行性程度较高的得 3 分；方案内容较完整、可行性程度较高的得 2 分；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可行性一般的得 1 分；方案不全、缺少基本内容、可行性程度差的得 0.5 分；缺项不得分。
	0.00	4.00	洛阳市人社局运维服务方案	投标人应充分理解信息化运维实施要求，运维方案具体详实。需包含洛阳市人社局具体运维服务内容，需保障运维总方案科学合理。要求对运维项目的项目概况、项目内容、运维目标及运维工作内容进行详细描述，基于投标人所做

				方案进行打分：方案内容完整科学、逻辑清晰、可行性程度高的得 4 分； 方案内容完整、可行性程度较高的得 3 分；方案内容较完整、可行性程度较高的得 2 分；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可行性一般的得 1 分；方案不全、缺少基本内容、可行性程度差的得 0.5 分；缺项不得分。
	0.00	4.00	洛阳市博物馆运维服务方案	投标人应充分理解信息化运维实施要求，运维方案具体详实。需包含洛阳市博物馆具体运维服务内容，需保障运维总方案科学合理。要求对运维项目的项目概况、项目内容、运维目标及运维工作内容进行详细描述，基于投标人所做方案进行打分：方案内容完整科学、逻辑清晰、可行性程度高的得 4 分；方案内容完整、可行性程度较高的得 3 分；方案内容较完整、可行性程度较高的得 2 分；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可行性一般的得 1 分；方案不全、缺少基本内容、可行性程度差的得 0.5 分；缺项不得分。
	0.00	4.00	洛阳市大数据中心运维服务方案	投标人应充分理解信息化运维实施要求，运维方案具体详实。需包含洛阳市大数据中心具体运维服务内容，需保障运维总方案科学合理。要求对运维项目的项目概况、项目内容、运维目标及运维工作内容进行详细描述，基于投标人

				所做方案进行打分：方案内容完整科学、逻辑清晰、可行性程度高的得 4 分；方案内容完整、可行性程度较高的得 3 分；方案内容较完整、可行性程度较高的得 2 分；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可行性一般的得 1 分；方案不全、缺少基本内容、可行性程度差的得 0.5 分；缺项不得分。
	0.00	8.00	运维流程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运维流程进行打分：流程设计科学合理、措施具体、有针对性、具有较强实施性，质量保证目标明确，得 8 分；流程设计合理、措施具体、有针对性、实施性一般，质量保证目标比较明确，得 6 分；流程设计欠合理、措施具体、实施性一般，质量保证目标不太明确，得 4 分；流程、措施与实施只能满足基需求得 2 分；缺项不得分。
	0.00	4.00	运维巡检计划服务	计划完善合理，针对性强，可行性强的得 4 分；计划合理，针对性强，可行性较强的得 3 分；计划较合理、有针对性，基本可行的得 2 分；计划基本合理、可行性差的得 1 分；以上均无不得分。
	0.00	6.00	应急处置	综合考虑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提供的应急处置能力，须包括①应急响应小组、②应急处理流程、③应急处理过程、④应急处置结果评估；（1）每有一项内容阐述详尽，技术支撑充分，能够完全

				满足采购需求的，每项得 1.5 分；（2）每有一项内容阐述具体，具有一定技术支撑，能够满足采购需求的，每项得 1 分；（3）每有一项内容阐述存在缺失或支撑不充分，不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该项得 0.5 分；（4）以上均无不得分。
	0.00	8.00	安全运维保障	综合考虑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提供的运维安全管理要求和运维安全具体措施，须包括①网络安全管理要求及措施、②变更管理要求及措施、③备份管理要求及措施、④安全事件管理要求及措施、⑤应急预案管理要求及措施、⑥配置管理要求及措施、⑦环境管理要求及措施、⑧设备管理要求及措施：（1）每有一项内容阐述详尽，技术支撑充分，能够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该项得 1 分；（2）每有一项内容阐述具体，具有一定技术支撑，能够满足采购需求的，该项得 0.5 分；（3）每有一项内容阐述存在缺失或支撑不充分，不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该项得 0 分。
	0.00	5.00	运维评价机制	针对当前运维领域整体运维管理能力进行阐述说明，需包含：运维管理制度，人员素质能力，人员考核机制等几方面内容。整体组织管理能力优秀的得 5 分；整体组织管理能力良好得 3 分；整体组织管理能力一般的得 2 分；整体组

				织管理能力较差的得 1 分；缺项不得分。
综合标评分参数	0.00	8.00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	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信息化相关项目业绩案例。每提供 1 个得 2 分，满分 8 分。注：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投标文件中须附中标（成交）结果公告网页截图、合同、中标（成交）通知书原件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0.00	2.00	组织机构设置及人员配备	针对本项目组织机构设置、人员配备合理，至少一名具有软考中级及以上工程师人员作为项目负责人（在投标文件中附证书原件的扫描件以及劳动合同扫描件），人员专业性好的得 2 分。
	0.00	5.00	服务承诺	（1）运维支持服务方案编制内容全面、合理，可行，有完善的应急响应机制，对运维服务做出详细的实质性承诺的，优秀的得 5 分；（2）运维支持服务方案编制内容较全面、合理，可行，有完善的应急响应机制，对运维服务做出实质性承诺的，尚可的得 3 分；（3）运维服务方案编制内容一般，有应急响应机制，对运维服务做出实质性承诺的，得 2 分；（4）运维支持服务方案编制内容不齐全，未明确应急响应机制，对运维服务没有做出实质性承诺的，存在技术缺陷的得 1 分，缺项得 0 分
	1.00	3.00	综合评价	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的综合实力及投标文件编制的整体情况综合评价

				打分。1-3 分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目录

一、封面

二、投标函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四、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五、资格证明材料

六、开标一览表

七、服务报价明细表

八、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十、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十一、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十二、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十三、项目实施方案

十四、辅助资料表

十五、后续服务及优惠条件

十六、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十七、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十八、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十九、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二十、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二十一、其他材料

一、投标文件格式

一、封面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项目编号：
代理机构编号：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二、投标函

投标函

致：（采购人）

根据贵方采购编号为_____的招标公告，我方签字代表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依法依规、诚实守信、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2、我方保证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否则，我方承诺投标文件无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3、我方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4、我方承诺除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5、我方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的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6、我方已认真仔细研究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7、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8、如果我方的行为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的，我方同意不退还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9、我方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10、我方在此声明，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11、如果我方被确定为中标人，我方愿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我方如无不可抗力，放弃中标，或者未履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条款的，一经查实，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的处罚。

12、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招标文件所列内容及相关伴随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我方将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提供服务。

13、我方决不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决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拒绝相关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不向相关监管部门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行为，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监管部门的依法依规处罚。

14、本此招标若废标，在收到贵方的通知后，如果我方同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则本投标函及所有投标文件中声明、授权、承诺、盖章签字等仍然有效。我方遵守贵方招标文件关于特殊情形采用竞争性谈判采购的相关规定，并无异议。

15、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函件往来请寄：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日期：

本投标人承诺：以上地址等信息为邮寄函件的真实有效准确信息，收件人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如我方对往来函件拒收，邮寄方可视为已送达，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投标人承担。

注：除可填报内容外，对本投标函内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员工_____（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_____、手机号码：_____）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采购编号：_____）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本授权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特此声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四、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2、投标人代表（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五、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等。

附件：

洛阳市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投标人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 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七) 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六、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投标报价	元
服务周期	年
质量标准	
是否响应付款方式	

七、服务报价明细表

服务报价明细表

序号	服务内容	是否属于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承担的服务	数量	单价	总价
投标报价人民币小写： 投标报价人民币大写：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1、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说明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未按要求提供或相关内容表述不清的或内容不全的，将不予认可。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监狱企业作为投标人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定。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作为投标人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定。

4、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八、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不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十、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十一、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招标服务要求	投标人承诺的服务响应	偏差描述	结论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要求逐条逐项表述说明投标响应情况。

2、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的服务响应与招标文件的服务要求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离表中。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投标人应结合实际情况说明或描述其实际服务内容。如果完全复制粘贴本招标文件之服务要求，或者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因此而产生的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审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十二、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人响应具体内容	偏差说明

投标人保证：除本表列出的商务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商务要求。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十三、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十四、辅助资料表

辅助资料表

一、投标企业综合说明

二、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必须包含以下内容）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已完成项目情况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主要概况			工期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表

拟设职务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服务年限	学历及专业

其中：具有高级技术职称　　人；

具有中级技术职称　　人。

具有初级技术职称　　人。

计划用于本项目的机械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制造年份及使用年限	现状（新旧程度）	数量	自有或租赁

十五、后续服务及优惠条件

后续服务及优惠条件

投标人根据采购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十六、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十七、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序号	证书（证件）名称	持证单位（人）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1.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十八、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十九、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甲方）名称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1.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二十、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